附件2

湖南省优质工程复查工作纪律“十严禁”

复查工作遵循公平公正、实事求是的原则进行。复查组全体成员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，严格执行以下要求。

1、严禁在5星级酒店、高档饭店、会所及与申报企业有关的场所居住和就餐。

2、严禁参加与复查无关的活动，包括旅游参观、打牌赌博，到营业性娱乐、健身场所活动等。

3、严禁收受礼金、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、纪念品和土特产品等。

4、严禁喝酒。

5、严禁单独与申报单位人员会面。

6、严禁对企业提出检查之外的要求，或向企业打听与复查无关的商业信息。

7、严禁利用专家身份相互串联，为有利益关系的企业提供便利。

8、严禁降低检查标准或简化复查程序，搞人情工程。

9、严禁发表任何带有个人目的倾向性、诱导性意见。

10、严禁泄露评选过程中的讨论、评价、结果等信息。